附件1：

西北农林科技大学试验示范站建设规划

（2014-2020）

根据学校《总体发展战略规划（2010—2020 年）》、第二次党代会报告中对学校探索科技推广模式的基本目标和功能定位、《关于进一步加强学科建设的决定》和《关于进一步加强农业科技推广工作，深入推进产学研紧密结合的意见》相关精神，为切实做好试验示范站建设与运行管理，促进学校社会服务工作持续稳步发展，特制定本规划。

一、规划背景

2005年以来，我校根据办学特色和区域农业产业发展需要，在陕西及西北地区先后建立了23个产业试验示范站，搭建了产业技术研究和科技推广的平台，构建了“政府推动下，以大学为依托，以基层农技力量为骨干的农业科技推广新模式”，得到了社会各界的广泛认可，提升了学校社会服务能力。但在试验示范站建设探索中还有一些不足。一是过去试验示范站的建设从学科建设需要角度考虑布局不够；二是试验示范站多数为经济作物类，粮食作物和畜牧类较少；三是试验示范站主要在陕西，西北及其它省区较少。因此，需要进行试验示范站建设的顶层设计和科学规划。

二、规划依据

**（一）学校学科建设的需要**

2014年1月，学校出台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学科建设的决定》（校学科发[2004]41号），明确提出了构建“作物生产与病虫害防控、动物生产与疫病防控、农林资源高效利用、环境与生态修复、水科学与农业工程、食品加工与营养安全、区域经济与社会发展”等7个优势学科群，以及“生物学、基础理学、信息科学、人文社会科学”等4个基础与支撑学科，为试验示范站规划、建设和功能发挥指明了方向。

**（二）国家和地方农业发展需要**

《全国现代农业发展规划（2011—2015年）》和《关于全面深化农村改革 加快推进农业现代化的若干意见》（2014年中央一号文件）明确提出，粮食与农产品有效供给、食品营养与质量安全、生态安全与生态文明建设、农林资源高效利用、农业装备与农业信息化、生物质能源、区域发展与城镇化建设等7个方面是国家农业发展的战略需求。黄淮地区是我国小麦的主产区，西北地区是我国畜产品、蔬菜、瓜果的集中优势产区，区域产业发展和农民增收致富对农林牧新品种、新技术的需求十分迫切。

**（三）我校的学科特色和优势**

在作物育种与栽培方面，我校先后选育出了碧蚂1号、丰产3号、小偃6号、陕农7859、小偃22、西农979等小麦良种100多个，引领了黄淮麦区及陕西省小麦品种的6次更新换代，为国家粮食安全做出了重大贡献。在玉米、油菜、蔬菜、瓜果等作物方面也先后育成了一大批全国主推品种。在动物遗传育种与养殖方面，培育出了在全国大范围推广的秦川牛、奶山羊等优良品种。在苹果、猕猴桃、红枣、葡萄酒等产业领域，研究水平居全国领先地位。在节水与旱作农业、资源环境与生态修复、植物保护、食品加工、农业经济等方面也具备一定的特色和优势。做好试验示范站的规划建设，有利于加速科技成果转化，促进优势特色学科发展。

**（四）大学推广模式探索需要**

我校探索建立的“政府推动下，以大学为依托，基层农技力量为骨干的农业科技推广新模式”，其核心是依托学校的学科优势，围绕区域产业发展需要，在产区建立产学研、农科教紧密结合的试验示范站。要形成成熟的“西农模式”，并提升水平，需要进行顶层设计、科学规划、继续探索。2012年7月学校出台的《关于进一步加强农业科技推广工作，深入推进产学研紧密结合的意见》对试验示范站建设提出了新的要求，需要通过制定规划进一步落实。

三、指导思想和建设目标

（一）指导思想

围绕国家农业发展战略需求和区域产业发展需要，以支撑我校优势和特色学科发展为目标，以区域主导产业为切入点，采取校地、校企合作共建的模式，在产业核心地带建立一批集科学研究、示范推广、人才培养和国际合作交流等功能于一体的试验示范站，构建大学农业科技推广服务的新通道。聚集各方力量服务“三农”，为国家粮食安全、食品安全、生态安全和区域经济发展提供科技服务。为我校创建产学研紧密结合特色鲜明的世界一流农业大学提供支撑。

（二）建设原则

**——以学科建设为导向。**围绕支撑学校学科发展需要，重点支持建设一批核心试验示范站，作为学校产学研紧密结合的集成平台，实现科学研究、示范推广、人才培养和国际合作交流 “四位一体”的功能。

**——以产业需求为切入点。**根据国家农业发展战略需求和区域农业产业发展需要，在主导或特色产业中心地带，规划建设试验示范站，聚集多学科、多层次专家团队，开展全产业链科技服务。

**——长期坚持,国内一流。**将试验示范站建设纳入学校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整体规划，长期坚持，建设一批达到国内一流水平的核心试验示范站。

**——稳住一头,放开一片。**学校在规划建设核心试验示范站的同时，鼓励和支持各学院与地方政府、企业、协会组织等合作建立不同类型的试验示范站。

（三）建设目标

**1.总体目标**

重点建成30个左右区域布局合理、产业支撑作用大、与学科发展结合紧密，具备科学研究、示范推广、人才培养、国际合作交流“四位一体”功能的校级核心试验示范站，成为学校学科建设的重要平台、技术研发的重要基地、人才培养的重要场所、技术推广的重要窗口。同时支持学院依托学科优势建成若干特色鲜明的试验示范基地。力争到2020年，试验示范站总体建设水平和服务能力达到国内先进水平，其中3-5个试验示范站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基本形成以学校试验示范站为核心、以学院试验示范基地为补充，能够有效支撑学校实现战略目标与发展使命的试验示范平台体系。

**2.阶段目标**

**2014年，创新管理，健全机制**。构建以学院为主体的管理体制、多学科紧密结合的协同机制、校地（企）共同投资的共建模式，完善试验示范站建设标准及考评激励政策。

**2015-2017年，完善布局，重点推进**。以学科和产业发展需求为导向，完成试验示范平台体系的布局拓展和调整。加快已建成试验示范站的功能提升，力争10个左右的试验示范站具备“四位一体”功能，达到国内一流水平。

**2018—2020年，整体发展，全面提升**。以强化试验示范站整体功能、提升支撑服务水平为重点，促进试验示范站整体发展、全面提升，实现总体目标。

四、规划内容

**（一）规划布局**

根据试验示范站规划建设指导思想和原则，从学科布局、区域布局、产业布局三个方面规划如下：

**1.按学科布局**

根据学校《关于进一步加强学科建设的决定》，围绕粮食安全、食品安全、环境与生态保育、区域发展四大使命，优化布局学校试验示范站建设，巩固、加强和提升作物生产学科群有关试验示范站建设，扩展动物生产学科群和食品加工学科群相关试验示范站建设，形成支撑我校学科发展的试验示范站体系。

|  |
| --- |
| **①** 围绕作物生产学科群建设，在作物学科领域，重点规划建设粮油作物试验示范站5个；在园艺学科领域，重点规划建设果树蔬菜等园艺作物试验示范站10个。  **②** 围绕农林资源高效利用学科群和环境与生态学科群建设，重点规划建设经济林和农林业综合等试验示范站8个。  **③** 围绕动物生产学科群建设，重点规划建设畜牧、水产养殖和食品加工等试验示范站5个。  **④** 围绕食品加工学科群及葡萄与葡萄酒学科方向，重点规划建设葡萄与葡萄酒等试验示范站2个。  **⑤** 节水与旱作农业、植物保护、农业经济等学科，融入到相关试验示范站，试验示范站为多学科提供支撑。 |

**2．按区域布局**

围绕陕西省农业产业发展，在10个地市规划建设22个试验示范站；围绕西北其他4省区农业特色产业发展和河南小麦生产，规划建设8个试验示范站。新增试验示范站主要向外省扩展。

|  |
| --- |
| **①** 陕西省22个：布局在渭南市、榆林市、宝鸡市、延安市、西安市、商洛市、汉中市、安康市、咸阳市、铜川市10个地市。  **②** 外省8个：布局在甘肃、青海、新疆、宁夏、河南等地。 |

1. **按产业布局**

现有23个试验示范站重点加强对学科的支撑能力和对产业的服务能力建设，新增试验示范站重点布局在粮食、畜牧、食品加工等产业领域。

|  |
| --- |
| ① 粮油产业：以小麦、玉米、油菜、马铃薯等作物为重点，在陕西、河南等粮油主产区建设5个作物试验示范站。  ② 果树产业：以苹果、猕猴桃等为重点，在陕西、甘肃主产区建设7个产业试验示范站。  ③ 蔬菜产业：以设施蔬菜、西甜瓜等为重点，在西北主产区建设3个试验示范站。  ④林业产业：以红枣、核桃、茶叶、花椒、板栗及林业综合等为重点，在陕西、新疆等主产区建设8个产业核心试验示范站。  ⑤ 畜牧产业：以牛、羊、猪、鸡、水产为重点，在西北主产区采取校企合作等模式，建设5个试验示范站。  ⑥ 食品加工及葡萄与葡萄酒产业：在西北建设2个核心试验示范站。 |

**（二）建设标准**

学校规划建设的试验示范站，在学科人才条件、产业基础、设施条件、管理运行等方面应达到如下标准要求。

|  |
| --- |
| **学科人才要求：**试验示范站主体学科应为学校优势或特色学科，驻站校地专家团队应有10人以上，包括3个以上学科。  **产业基础要求：**针对产业应为省级人民政府确定的主导产业，种植业100万亩以上，养殖业100万头（只）以上。  **设施标准要求：**有长期稳定的试验示范园区和场所，满足10名专家工作生活，以及学生实习实践和农技骨干、职业农民培训所需的配套设施。  **管理运行要求：**学院负责日常管理，学校进行宏观管理；实行动态管理，每3年进行一次考核评估。 |

五、组织实施措施

**（一）完善校地共建机制**

学校规划建设的试验示范站由地方政府或企业提供日常运行与示范推广经费、专家业绩津贴（不低于学校津贴标准），学校给予一定的项目经费支持。新建试验示范站由地方政府或企业无偿提供土地，并投资建设全部设施。学校选派首席专家和科技人员负责试验示范站试验示范工作的实施。地方政府选派基层农技人员参与试验示范工作和日常管理，地方参与人员的人事隶属关系和工资待遇保持在原单位不变。

**（二）完善校院管理机制**

按照“稳住一头，放开一片”的原则，学校规划建设的试验示范站，学校主要从标准制定、立项论证、项目验收、考核评估等方面进行宏观管理，日常管理由学院具体负责，积极吸纳地方政府、企业、协会组织参与管理。学校鼓励学院根据学科发展需求和区域产业发展需要，与地方政府、企业、协会组织等合作，建立不同形式的试验示范站。

**（三）实行动态考核管理**

依据《西北农林科技大学试验示范站建设标准》，每三年对试验示范站进行一次全面考核评估，对达到标准要求，工作成效突出的给予后续项目支持；对达不到标准要求，工作成效不明显的，限期整改，进一步加强建设。整改后，经考核仍达不到标准要求的，予以撤消，后续不再支持。学院与地方政府、企业、协会组织等合作建立的试验示范站，经学校考核评估，达到学校要求标准的，给予挂牌认定。

**（四）人才队伍与经费保障**

学校从人才引进、职称评审、项目申报、津贴发放、表彰奖励等方面制定配套政策，加强科技推广人才队伍建设，鼓励科教人员深入一线开展科技服务工作。创新试验示范站用人机制，探索人事代理、科研助理及首席专家自主聘用各类技术人员的用人方式，弥补试验示范站人员的不足。

用好财政部大学农业科技推广模式建设专项经费，多渠道争取地方政府、企业、协会组织等对试验示范站的经费支持。